

作理

广德县人民政府公文处理标签

来文机关	市政府	份数	1	收文日期	2月14日	来文字号	宣政办秘字13号													
				收文顺序号	101号	来文日期	2016年2月14日													
文件标题	宣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广德县县城总体规划的批复																			
分发单位及份数	正副县长						县委办	人大办	政协办	批办	1									
拟办意见	请陈、周、李同志批示。 李同志 2.14																			
领导批示	陈同志 2.14 已阅，请住建规划局。 李同志 2.15																			
办结情况																				

宣城市人民政府

宣政秘〔2016〕13号

宣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广德县县城总体规划的批复

广德县人民政府：

《关于请求批准〈广德县县城总体规划（2014—2030）〉的请示》（广政〔2015〕120号）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广德县县城总体规划（2014—2030）》（以下简称《总体规划》）。

二、广德县作为省直管试点县，实施省直管县体制改革试点，应坚持安全、绿色、集约的发展理念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新型城镇化工作会议和城市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“一个尊重、五个统筹”的要求，努力创建社会环境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生态城市。

三、加强区域协作。充分发挥省际边界城市、皖东南门户城市、“竹海栗乡”等区位优势，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，加快培育和拓展旅游业，做精做特现代农业，集中建设产业集聚区，全面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。

四、重视城乡统筹。在《总体规划》确定的 254.96 平方公里城市规划区内，实行城乡统一规划管理，注重产业发展和环境保护的协调，落实“三区四线”空间管制要求，统筹城镇公共设施、基础设施向周边的延伸。

五、合理控制城市规模。同意到 2030 年，县域城镇人口控制在 41 万人以内。根据《总体规划》确定的城市空间布局，严格中心城区增长边界控制，统筹安排建设时序，引导人口合理分布。强化集约节约用地，提高城镇建设用地利用效率，切实保护好耕地特别是基本农田。

六、完善基础设施。加快公路、铁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，优化县城与周边地区交通运输条件。建立以公共交通为主体、各种交通方式相结合的多层次、多类型的城市综合交通系统。高度重视城市防灾工作，健全包括消防、人防、防洪和抗震等在内的城市综合防灾体系。

七、营造人居环境。坚持以人为本，统筹安排教育、医疗、市政等公共服务设施的规划布局和建设。将保障性住房纳入近期建设规划，稳步推进县城棚户区、城中村、老旧小区改造和存量土地改造利用，提高居民生活质量，创造良好人居环境。

八、提升城乡特色。全面开展县城设计，着力加强太极洞风景名胜、扬子鳄自然保护区、横山森林公园、笄山森林公园，卢村水库等生态环境保护，建立健全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体系，切实保护独具特色的山水环境风貌、风景区、森林公园、历史文化

名镇名村、文物古迹、保护性建筑等，构建“山、水、城”交融的城市格局和景观风貌。

九、严格实施规划。《总体规划》是广德县城市发展、建设和管理的基本依据，城市规划区内的一切建设活动必须符合《总体规划》要求。广德人民政府要根据本批复精神，认真组织实施《总体规划》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。市直相关部门要加强对《总体规划》实施工作的指导、监督和检查。



抄送：省住房城乡建设厅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发展改革委，市城乡规划局，市住建委，市国土资源局。